

准予南京市建邺区诺正民商事调解中心 住所变更登记决定书

建民准字〔2026〕25号

南京市建邺区诺正民商事调解中心：

你们提出的变更登记申请收悉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

住所变更：由南京市建邺区应天大街888号南京金鹰世界A座46层C单元变更为建邺区创智路1号北纬国际中心A栋18层B室。

(本机关行政许可专用章)

2026年5月21日

抄送：南京市建邺区司法局。